

传江北要建南京第一高楼,超过紫峰

现代快报记者核实:方案在论证中;未来谁最高,来给350米以上超高楼排排座

南京江北新区也要有“大个子”高楼啦,还一建就是550米,比江苏第一高的紫峰大厦还要高100米。昨天有消息称,江北新区也要建新地标了。

这是真的吗?现代快报记者多方了解到,江北新区规划建550米高楼并不是凭空捏造,方案正在论证中,如果建成,将赶超紫峰。不过成为南京第一高楼可能还有点悬,因为按照规划,河西鱼嘴地区早在2014年就规划建600米超高层,比它还高50米,如果这两栋高楼都建成,紫峰大厦就要被甩到后面了。

现代快报/ZAKER南京记者 刘伟娟 赵丹丹



江北新区拟建标志性大楼,网上传出的方案图

网传

拟建在江北核心区,5个方案在PK

昨天,有网友报料说,关于江北新区的这座标志性大楼,拟建在江北核心区。此前,相关部门召开过会议,并拿出5个方案进行论证PK。

从网传的效果图来看,这5个方案都是独栋的高楼,看上去干净利落。网友对此议论颇多。有网友称,1号方案像深圳平安金融中心,3号像上海白玉兰,4号像北京中国尊,5号有点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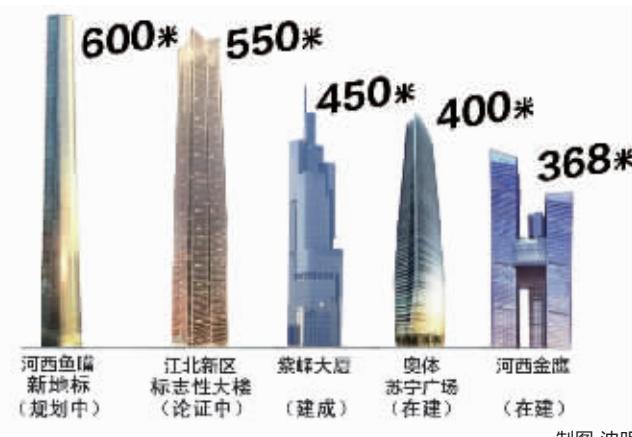
美国新世贸的感觉。不过,目前仅是方案论证,还没有确定采用哪一个。

对于大楼的高度,网上有消息称是550米。对此,有网友表示,希望能超过600米,越高越好。不过,也有网友表示,能实打实地建550米高,已经很不错了。还有网友表示,550米够高了,不能建太高,否则会破坏原有的天际线。

目前方案在论证 可能建在江边

现代快报记者多方了解到,目前江北新区500多米的超高层方案在论证中,没最终确定。

记者了解到,如果建的话,将建在江北新区16平方公里的核心区域的商务区内,也就是纬三路和纬七路过江隧道之间,靠近江边,与对岸的鼓楼滨江高楼呼应,成为江北新区第一高楼和地标。



制图 沈明

比高

河西规划建600米超高层,或成第一

江北新区550米高楼真的建起来,岂不是比江苏第一高的紫峰大厦(450米)还要高100米?别着急,按照规划,南京还会有更高的楼,600米超高层2014年就规划建在了河西鱼嘴地区。

早在2014年,南京河西南部鱼嘴地区核心区城市设计就通过专家评审,该地区将打造成南京的陆家嘴。河西鱼嘴地区定位为南京河西中央商务区(CBD)三期,未来将成为以高端商务办公、金融业、服务业等为主的商业商务中心。在中部靠近鱼嘴湿地公园的区域,规划建设两座超高层建筑,一座600米,一座500米。如果建成,600米高楼将成为江苏第一,全国第二,高度仅次于上海中心大厦(632米)。

奥体苏宁广场项目高约400米

据了解,这个项目位于江东中路与雨润大街交汇处,占地面积3.29万平米,总建筑面积46万平米。目前该项目正在建设中,其中主体塔楼为89层,高约400米;裙房为7层,高约57.88米。

河西金鹰之前规划称要建到368米

河西金鹰项目位于应天大街与江东中路交叉口的东北角,为综合性超高层建筑,由裙楼以及3幢塔楼组成,3幢塔楼分别为76层、68层和60层,高度分别达到368米、328米和300米。

吸毒妈妈对3岁女儿下狠手获刑15年

省高院公布毒品犯罪十大案例,去年容留他人吸毒犯罪增幅108.9%

昨天,江苏省高院公布10起毒品犯罪典型案例,唐永峰等贩卖运输毒品案、南京盲人“大姐大”贩毒案、南通吸毒妈妈杀女儿案等名列其中。同时,省高院还发布2013年至2015年毒品犯罪案审判白皮书,去年江苏省毒品犯罪案件急剧增长,增幅超过60%,容留他人吸毒犯罪增幅达到108.9%。

通讯员 沈高法 现代快报/ZAKER南京记者 顾元森

特大贩毒案主犯判死刑

江苏省高院通报称,唐永峰于2013年10月在3天时间,分3次将装有冰毒约7000克、9000克和10000克的纸箱通过长途客车运到南京,并安排两名马仔到浦口区接货后,将毒品转移至租住处。同年10月16日,唐永峰马仔取货后运至其在南京的租住处时,被公安机关抓获,当场查获冰毒10557.99克。

南京市中院于2014年12月作出一审判决,认定唐永峰贩卖、运输冰毒约26000克,其行为已构成贩卖、运输毒品罪,判处唐永峰死刑,剥夺政治权利终身。目前唐永峰已经被执行死刑。在二审开庭审理过程中,省高院首次启动证人保护措施,采用技术手段对证人出庭进行技术处理,以保障证人权利。

吸毒妈妈杀死3岁女儿

2014年8月11日,南通海门大兴村发生一起命案,一名年仅3岁的女童被吊死在一处低矮的鸡舍旁。警方侦查发现,该案竟是其亲生母亲张某在吸食毒品后产生幻觉所为。张某当年36岁,在位于海门市海门街道暂住地,事发当天,张某与前来探望她们母女俩的母亲因琐事发生争执。在母亲走后不久,张某便带着3岁的女儿来到大兴村,用绳子将女儿吊在一村民家的鸡舍前,致使女儿当场死亡。

南通市中院审理认为,张某犯故意杀人罪,归案后,经查怀有身孕,虽自然流产,可视为审判时怀孕的妇女,依法不适用死刑。最终判处张某有期徒刑15年,剥夺政治权利5年。

去年毒品犯罪案创新高

2013—2015年度,江苏省各级法院共受理毒品犯罪一审案件16740件,其中,2013年全年受理4343件,审结4263件,2014年全年受理4695件,审结4613件;2015年全年受理7702件,审结7493件。2015年较2014年同期毒品犯罪总体收结案数量和增幅均大幅上涨,分别上升64.1%和62.4%,收结案数量和增幅均创历史新高值。

2013—2015年度江苏省走私、贩卖、运输、制造毒品犯罪案件为7401件,其中2015年度增长较快,全年共收案3014件,同比增幅39%。2013—2015年度江苏省容留他人吸毒罪案件总数为7825件,在毒品犯罪案件中占比46.7%,其中2015年容留他人吸毒案件呈爆发增长,全年共受理4152件。

相关新闻

溧水警方查获1.4公斤海洛因

最近,南京溧水警方破获一起跨省特大贩毒案,缴获海洛因1.4公斤。现代快报记者了解到,该案是今年以来南京警方缴获量最大的一起海洛因贩毒案件。该案幕后毒枭郑某身形瘦小,身高不足1.5米,看起来就像小学生一样。

今年4月,溧水警方获悉,当地一些毒品来自南京贩毒人员徐某等人,专案组调查发现,徐某等人的毒品来自上线——外号为“强子”(化名)的吸毒男子。民警又挖出栖霞区涉毒人员王某,王某很有可能就是“强子”的上线。但王某还有拿货的上线。至此,一个纵贯4层的贩毒网络初现端倪。

5月2日,专案组获悉王某从其上线处购得大量海洛因,王某将毒品藏匿在某小区一套拆迁安置房,这是他弟弟的闲置房屋。

5月3日,专案组获悉,王某与浦口区的吸毒人员杨某进行毒品交易。当天下午,经过蹲守候,专案组将王某、杨某擒获,缴获海洛因10克。随后,专案组前往王某弟弟房中,缴获毒品海洛因1.4公斤及毒品加工工具。

王某等人落网后,专案组查明其上线毒枭为四川泸州人郑某、陈某。5月6日,专案组远赴泸州,将两人抓获归案。“在电影情节里,幕后大毒枭一般体型较为高大,但是我们这次抓获的头号毒枭郑某体型瘦小,身高不足一米五,就像小学生一样。”专案组民警告诉现代快报记者。目前,犯罪嫌疑人王某、郑某、陈某已因涉嫌贩毒被依法逮捕,该案件尚在进一步侦办之中。

通讯员 滕公宣
现代快报/ZAKER南京记者 陶维洲